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
Beijing New Century Academy on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合

Compliance—

全球公司发展新趋势

The New Development Trend of Global Companies

蒋 姮/主 编

王志乐/副主编

规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
Beijing New Century Academy on
Transnational Corporations

合

Compliance—

全球公司发展新趋势

The New Development Trend of Global Companies

蒋 姮 / 主 编
王志乐 / 副主编

规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合规——全球公司发展新趋势/蒋姮主编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12. 3

ISBN 978 - 7 - 5136 - 0534 - 2

I. ①合… II. ①蒋… III. ①企业管理 IV. ①F27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36869 号

责任编辑 孟庆玲

责任审读 霍宏涛

责任印制 张江虹

封面设计 白巢文

出版发行 中国经济出版社

印刷者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

经销者 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9.75

字 数 32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 - 7 - 5136 - 0534 - 2/C · 247

定 价 58.00 元

中国经济出版社 网址 www.economyph.com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编 100037

本版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 - 68319116)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68359418 010 - 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 (举报电话: 12390)

服务热线: 010 - 68344225 88386794

前 言

最近几年,跨国公司强化企业责任的趋势出现了新的动向,强化合规经营成为跨国公司发展的新趋势。

“合规”一词是由英文“compliance”翻译而来。它通常包含以下三层含义:①遵守法规,即公司总部所在国和经营所在国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②遵守规制,即企业内部规章,包括企业的商业行为准则;③遵守规范,即职业操守和道德规范等。合规是一个企业走向规范经营的系统化过程。广义的“合规”泛指企业在经营活动的全流程各个环节中合规。狭义的“合规”则聚焦反对各种形式的商业腐败。

2008 年底,西门子公司因商业贿赂问题以 14 亿美元与美国和德国有关执法部门和解。这一事件是全球企业合规反腐的里程碑。我们通过调查和研究跨国公司在华经营中存在的合规问题,于 2009 年底撰写了《合规——企业的首要责任》一书。从那以来,全球企业合规反腐有了新的发展。

最近两年,联合国、OECD 等国际组织以及美英等发达国家在全球范围加大企业合规反腐的力度。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设立了第十项原则专家组,每年开会推进全球企业合规反腐。OECD 理事会于 2009 年 12 月 26 日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打击国际商业交往中贿赂外国官员的建议》;2010 年 2 月 18 日,通过了《内控、道德与合规最佳行为指南》;2011 年 5 月底,又推出新修订版 OECD《跨国公司行为准则》,此次最重要的修改就是强化供应链合规管理。

美国 1977 年就制定了《反海外腐败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以下简称 FCPA)。近两年来通过创新执法理念和执法手段,美国有关当局强化了查处力度。2011 年 7 月 1 日英国开始实施《反贿赂法》。该法案将与贿赂有关的罪名分为三类:一般贿赂犯罪(包括受贿罪与行贿罪)、贿赂外国公职人员罪、商业组织防止贿赂失职

罪;其中防止贿赂失职罪是一个新创造,体现了从重处理到重预防的执法理念的转变。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跨国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合规反腐的措施。

商业腐败案和解以来,西门子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商业行为准则,为整个合规体系提供了框架。超过 20 万员工完成了合规培训。其最高执行委员会(managing board)内新设立负责法律与合规事务的委员;建立强大的合规团队,目前全球拥有 650 名全职合规专员,而过去仅有不到 100 名兼职人员。合规成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一项不可或缺的考核因素。西门子修订和增加了许多合规政策,涵盖了银行账户统一管理、现金控制、礼品和接待、并购交易中的反腐败、捐赠与赞助等等方面。大幅加强了对供应商和客户的合规管理,颁布了商业伙伴行为准则以评估潜在商业伙伴的廉洁度。

据我研究所调查,现在许多跨国公司都建立了类似西门子公司的合规管理体系。在公司治理方面。不少跨国公司与 CEO 和 CFO 平行地设立了 CCO(Chief Compliance Officer,首席合规官)一职。CCO 通常具有很高的级别和独立性,有的进入董事会,有的直接从属于董事长,专门负责预防、监督和处理企业违规行为和事件。

2010 年以来,我们对二十余家跨国公司在华总部和十多家中国企业进行访问调查,了解这些企业在合规反腐方面的经验和教训。与此同时,我们也在国外对十余家跨国公司全球总部进行访问,了解这些公司近年来合规反腐的最新发展。在此期间,我们也参加了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第十项原则专家组活动,访问 OECD 等国际组织,了解国际组织推动企业合规反腐的新动向。通过这些调查研究,我们直接感受了国际组织以及跨国公司在全球范围合规反腐的发展动向。

我们认为,国际组织和一些国家政府机构以及跨国公司在强化企业社会环境责任的基础上,正在加大合规反腐的力度。强化合规经营已经成为全球企业发展的一个新趋势。在我国企业正在加速全球化发展的背景下,我们应当高度重视国际企业界这一动向,借鉴跨国公司合规反腐的经验和教训,遏制商业贿赂,净化我国的商业环境。

进入新世纪以来,当跨国公司在中国推进包括社会和环境在内的全面责任时,中国不少企业或者不了解什么是公司责任;或者不以为然,认为那是跨国公司在作秀;或者把公司责任仅仅理解为公益事业。在中央政府的推动下,中国企业很快地接受和认同了这一国际潮流。许多公司出台了的社会责任报告或者企业责任报告上市公

司则被要求在年报中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最近几年,跨国公司从强化企业社会环境责任上升到强化合规经营,对于这个最新的趋势,不少中国企业还不甚了解。在一些行业,“潜规则”盛行。“潜规则”恰恰是合规经营的大敌。

2009年媒体披露力拓公司在华高管收受中国企业贿赂。这个案子固然暴露了国际著名跨国公司面临的严重腐败问题,同时也暴露了中国一些企业受制于“潜规则”而行贿的问题。有媒体根据力拓案的公开庭审资料,披露了一份多达20家涉嫌向力拓原员工行贿的中国企业名单。

力拓案显然不是孤案。从媒体披露的大量资料看,高速公路建设、房地产建设和医药等领域是商业贿赂的重灾区。中国企业在强化负责的商业行为方面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随着中国企业走向海外,一些中国企业合规方面存在的问题也在海外被暴露出来。

据媒体报道,中国航油新加坡公司总裁因涉嫌违规经营于2006年3月被新加坡初等法院判处服刑4年零3个月,同时罚款33万新元。该总裁所涉及的罪名包括:发布虚假业绩违背上市公司董事职责没有向交易所披露巨额亏损欺骗德国银行和进行局内人交易等。这是中国公司因违规经营在海外被处罚的一个著名案例。

据商务部网站发布的消息,2005年4月20日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与中国有色矿业集团在赞比亚共同投资设立的BGRIMM炸药公司发生特大爆炸事故,造成46人死亡,另有3人在医院治疗。商务部以此案为例,要求境外中资企业,特别是从事高危行业生产经营的企业,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增强安全意识与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内部管理,杜绝此类事故的发生。

最近世界银行发布因涉嫌欺诈和贿赂而在一定时期内被禁止承接世界银行资助项目的企业名单(包括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我国被列入这个黑名单的有5家企业。被列入这个名单的中国企业在全球竞争中显然处于非常被动和不利的地位。

随着对外投资的增加,我国企业在海外面临的合规风险正在逼近。2011年4月以来,在美国上市的几十家中国企业更是集体遭遇不断升级的诚信危机。据报道,已经有20多家在美上市企业被停牌或退市。

近年来,中国企业海外员工屡屡成为当地政治和武装冲突的人质,使我国企业海外投资的风险陡升。有的地区虽然没有发生人员被劫持事件,但是由于当地矛盾激化,中国企业投资项目被迫停止。例如缅甸密松大坝项目在 2011 年 9 月底停建。有的地方发生政变,例如利比亚政变导致 35 000 名中国人员大撤离。有的地方甚至发生中国商人或工程技术人员被杀害的恶性事件。这些案例实际上都发生在“受冲突影响与高风险地区”。

在高风险地区进行经营活动,任何规模的企业都会面临诸多难以解决的困境。虽然存在挑战,但许多困难可以通过早期的积极举措得以化解。企业在这样的地区开展经营必须特别强调负责任的商业行为,应当特别加强合规经营,反对商业腐败。

在经济全球化时代,跨国公司之间的竞争已经从过去主要是硬件竞争上升到软件的竞争,从过去主要是技术、产品的竞争上升到公司责任理念以及公司道德水准的竞争。先进的公司责任理念成为企业制胜的不可或缺的软竞争力。我国企业应该适应全球企业竞争的新局面,通过强化责任增强软竞争力。我们应当借助跨国公司强化公司责任的潮流强化我国企业的公司责任,提升我国企业的软竞争力。

在调查研究过程中,特别是与企业 and 政府部门沟通中,我们深深感到,合规不仅是企业治理的重大问题,而且也是一个社会治理的系统工程。企业应该强化合规经营,政府也应该强化合规行政。

本书收录了连云港地税局提供的一个优秀案例。为有效防范税收执法风险,促进反腐倡廉建设,江苏省连云港地税局将合规管理理念引入地税工作之中,在与市工商联等单位联合向全市纳税人发出“合规经营·诚信纳税”倡议基础上,在全系统范围内深入广泛开展“强化内控·全面合规”主题实践活动,目的就是要通过在系统内外开展合规风险管理活动,全面强化税收风险防范工作。

值得注意的是,该局在进行思想教育的同时,对地税征管程序进行合规再造。把税收管理事务置于“生产流水线”上,按照流程节点设置专业岗位,将原有征管流程中管理核查、纳税评估及日常检查权限由某一个管理员分送到某一类管理员,在信息流程推送上由“一户所有事”的推送改为“一事所有户”的推送,使税收管理员从负责某户的所有事项,转变为负责某类具体事务,整个税源管理过程依托团队完成,在工作方式上则实现了从传统的“单兵保姆式”向现代“团队流程化”转变。业务流程的合规使

违规腐败行为“不能”。

连云港的经验告诉我们,企业合规经营应当与政府合规行政互动,政府强化合规行政才能大大推动企业合规经营。

对合规问题的研究也是一个系统工程。最初,我们从研究全球著名跨国公司合规反腐的经验和教训入手,了解全球合规发展趋势。在研究国外公司经验的同时,我们调查研究了中国企业,特别是中国跨国公司的合规反腐经验。在研究中外企业合规经营经验的基础上,我们也将研究与企业经营密切相关的政府部门合规行政的经验。

在经济全球化时代,合规反腐已经成为全球化中的共同问题。我们希望更多的企业关注这一新趋势。我们应该顺应全球潮流,借鉴国外企业和国际组织的经验强化中国企业的合规经营,强化中国政府部门的合规行政。我们一定能够像前几年借鉴国际组织强化企业社会责任一样强化合规经营,大家联手打造一个更加干净的营商环境。

我们这本书回顾了近年来全球合规发展新趋势,总结了中外企业合规反腐的经验,对我国企业强化合规提出了系统的建议。我希望这本书能够引起大家的关注。

感谢参与编写这本书的作者,也感谢中国经济出版社对我们工作的支持!

王志乐

北京新世纪跨国公司研究所 所长

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第十项原则专家组成员

2012年3月5日

一、总报告

合规——全球公司治理新趋势	003
---------------------	-----

二、专题报告

强化合规经营 推动对外投资	071
推行合规管理 强化风险控制	082
合规:从法律和社会学角度的解读	090
公司诚信合规管理体制的蓝图设计	118
证券市场内外之感	145
英国《反贿赂法》:企业合规新标杆	148
美国《反海外腐败法》执法新趋势	151
OECD 有关合规的最新规制	155
驾驭风险 把握机遇	
——安永 2011—2013 年度《全球企业十大风险与机遇报告》	158

三、案例报告

中国海油:筑牢合规建设“四道防线”	175
-------------------------	-----

中联重科:内控体系建设与企业廉洁文化·····	182
中国平安:合规内控 信赖工程·····	191
东方航空:金融危机与企业内部审计转型和变革·····	200
西门子:与商业伙伴的合规合作·····	207
百威英博——酿造更美好世界 孕育更合规经营 ·····	218
达能:合规与企业基业长青的生存之道·····	224
富士胶片的合规之路 ·····	235
斯必克:行业所需 理念所至·····	242
微软:合规管理方案的三大支柱·····	247
英特尔:合规精神 无处不在·····	259
连云港地税局:税源专业化管理改革与合规风险管理·····	267

四、附 录

《联合国全球契约十项原则》·····	281
《世界银行集团诚信合规指南》摘要 ·····	287
世界经济论坛《反贪腐伙伴倡议——反贿赂守则》·····	292
英国《反贿赂法指引》摘要 ·····	300

一、总报告



合规——全球公司治理新趋势

“合规”一词由英文“Compliance”翻译而来,根据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相关公约,合规的范畴是很广的,不仅包括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的遵守,还包括更广义的对诚实守信和道德行为准则的遵守。跨国公司的合规文化包含职业道德、价值观念、企业制度、企业环境、企业形象等诸多内容。

不同行业、不同特点、不同时期,跨国公司的合规管理工作有着不同的重心。近几年各个行业的跨国公司都在加强反商业腐败方面的“合规”工作,打击商业贿赂成为许多跨国公司合规经营管理的重心。本报告讨论的合规问题也更多限于狭义的合规层面,即合规反腐这个层面。

腐败是全球性的重大问题,根据世行的报告,3%的全球经济都受到腐败的侵蚀。商业贿赂背离了市场经济对公平竞争的要求,破坏了正常的交易秩序,使诚信的企业在竞争中处于劣势,对技术进步、产品质量的提高、产业升级和经济可持续发展有极大阻碍。联合国所做的一项调查表明,在全球范围内,商业贿赂使得合同成本提高15%左右。而在我国,这一数字可能更高。商务部的统计资料表明,仅药品行业作为商业贿赂的回扣,每年就侵吞国家资产约7.72亿元,约占全国医药行业全年税收收入的16%,这个成本最终由公众承担。透明国际《2008年全球反腐败年度报告》指出:猖獗的腐败将为实现新千年发展目标等增加500亿美元的支出,这一数字是全球援助一年支出的一半。

一个国家的国际形象好坏,在国际商务活动中的声誉如何,直接关系到本国的国际竞争力,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国际形象欠佳,往往失去引进外资的机会。拉美国家曾创造了经济奇迹,但当人均GDP达到3000美元时,经济增长停滞,出口、投资和消费都受到抑制,其主要原因是经济领域腐败盛行。哈佛大学的一项研究表明,根据透明

国际公布的“腐败排行榜”，从新加坡的（低）腐败水平到墨西哥的（高）腐败水平，相当于将边贸税率提高了 20%。而边贸税率每提高一个百分点，一个国家所获得的外国直接投资额将下降大约 5%。如果低分国家不尽快改变其商务活动中的腐败状况，无疑会对国家的经济发展产生不良影响。

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更是将腐败定性为“全球性威胁”。此外，反腐败并不只是政府的事，更需要全球每一个公司的参与，在贿赂和腐败发生之前使其得到遏制。反思金融危机爆发的原因，企业的不合规经营被公认为重要原因之一，此次金融风暴的缘起被认为与贪婪和腐败有着直接的联系。

在这样的背景下，企业社会责任的底线问题——企业合规反腐被推到聚光灯下。《美国反海外腐败法》等多项合规法律准则加快了实施频率、扩大了实施范围，加强了实施手段。2011 年 7 月原来在合规方面趋于保守的英国也开始出重拳治理商业贿赂，被视为有史以来最为严厉的合规反腐法律——《英国反贿赂法》开始实施。随着全球合规治理强度的加大，合规问题越来越多地被曝光出来，涉及电子、电讯、医疗、能源、资源、汽车、科技等多个行业，涉及采购、销售、招投标等多个领域。这些案件不仅涉及外资企业，正在走向世界的我国企业也难以置身潮流之外。从 2008 年起世界银行就发布了因涉嫌欺诈和贿赂而在一定时期内被禁止承接世界银行资助项目的中国企业名单。

后金融危机时代，各行业将进行格局重塑，随着全球金融监管的日益严格，合规的全球强化已是大势所趋。从行业来看，目前中国的金融业走在了合规管理的前列。中国银监会于 2006 年发布了《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继银监会之后，中国保监会也于 2007 年发布了《保险公司合规管理指引》。根据安永公司 2011 年发布的全球调查报告，最近 5 年中，有 4 年监管与合规都被跨国公司视为风险之首；60% 的受访企业表示它们已采取措施应对这些风险；70% 以上的受访企业表示强大的风险管理职能可有效应对该风险。

尽管许多国内外企业都为制定了合规管理制度，但是维持可持续的合规管理，仍是一个长期复杂的过程，合规管理本身也面临合规风险。比如，如何解决中国企业竞争的“潜规则”与国际商业标准的冲突？企业合规经营以及政府合规行政如何相互促进？如何借鉴先进企业经验来建立合规制度与文化？具体采取哪些措施强化企业合

规经营治理商业贿赂？在本报告中我们将进行探索。

一、全球合规治理的新趋势

在中国,反商业贿赂基本等同于反腐败。因为中国处于转型期,公共权力与市场的边界不清,大量的商业贿赂行为与一般的贿赂行为交织在一起。我国已查处的高级领导干部受贿犯罪案件和重大经济犯罪案件中,绝大多数都涉及商业贿赂。虽然商业贿赂发生在经营者的交易活动中,但与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滥用职权、以权谋私的行为有密切关系。反商业贿赂的合规管理一直是世界各国治理腐败的主要方式。在经济全球化的背景下,腐败也开始国际化和全球化,反腐败不再是中国独自的事情,全球反腐败合作已势在必行。

(一) 全球合规治理的发展历程

从全球来看,对待腐败的态度有一个由容忍到不容忍的过程,从部分国家推动至全球共同联动的过程。

1. 第一阶段(20 世纪 70—90 年代):发达国家推动阶段

20 世纪中后期以后,腐败犯罪跨国滋生并且不断蔓延,而且同有组织犯罪包括洗钱犯罪在内的其他形式的犯罪之间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成为国际社会和众多国家共同关注的一种全球性公害。

美国水门事件发生后,美国社会要求加强对政府官员和大企业行为的监督,传媒界借机掀起揭开黑幕运动,各种官方调查也随之展开。1976 年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调查显示,400 多家公司承认它们在海外存在非法的或有问题的交易。他们承认,自己曾经向外国政府官员、政治家和政治团体支付了高达 30 亿美元的巨款,而且多数都是自愿行为。这些公司中,超过 117 家公司跻身财富 500 强。这其中包括美国洛克希德公司以 1 210 万美元贿赂获取日本全日航空公司价值 4.3 亿美元的飞机交易合同的丑闻。

当时的日本还是一个发展中国家,也是当时各大跨国公司的战略要地之一。洛克希德案件引起了日本各党派的广泛关注,日本也继而开始治理国内的腐败以及商业贿

贿行为。根据美国参议院外交委员会跨国企业委员会提供的消息,日本社会党等在野党在众议院预算委员会上开始追究洛克希德公司向日本政界的行贿问题,随后日本东京地方检察厅、警示厅和国税局共同介入调查。

1976年,OECD制定了《国际投资和跨国公司宣言》,“多国公司行为准则”是该宣言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总政策中规定:不得向公务人员或担任公职的人员直接或间接行贿和提供其他不正当的利益,亦不得听人教唆而有以上行为;除法律允许外,不得向公职候选人、各政党以及其他政治组织捐献财物。这对跨国公司国际行为规范的发展起到了重大作用。

1977年,当时最大的国际企业组织之一的国际商会也提出了一份国际商业交易中勒索和贿赂报告,由国际商会推荐各企业自愿遵守《国际商务交易中打击勒索和贿赂行为准则》^①。同时鼓励各国政府进一步制定相关法律和机制,加强对勒索和贿赂的打击工作。

值得一提的是,在这个引导和倡导阶段,美国对于上述准则和宣言的出台起到了非常重要的推动作用。

2. 第二阶段(20世纪90年代—金融危机爆发前):全球共同推动阶段

20世纪90年代以后,随着经济全球化的迅速升级,腐败的主体、方式方法均呈现国际化的特点,腐败的跨国性导致在一国发生的腐败案件,产生更广泛的连锁破坏影响,甚至助长全球范围内有组织的犯罪和恐怖主义。腐败的全球化决定了反腐败斗争也从国家范围扩大到世界范围。因为反腐斗争如果没有国际协作,就会使腐败分子越界潜逃,逍遥法外,成为各国有效惩治腐败犯罪的一大障碍。

1993年,透明国际成立于柏林,成为国际反腐败的重要推动力量,随着透明度不断增强,国际反腐败在各个方面取得突破。很多原来难为人知的腐败行为得以曝光,腐败成为国际性热门话题。1994—1997年间,各国际组织及区域组织在这3年中出

① 《国际商务交易中打击勒索和贿赂行为准则》中基本规定二:

A:企业不可以直接或间接提供、给予贿赂并且任何对贿赂的需求必须被禁止。

B:企业不应该

1. 对合同另一方提供回扣;

2. 利用其他方式,如合同转包、订单或者咨询合同,对官员、合同另一方以及他们的亲戚或相关业务提供报酬。

该文件于1996年、1999年、2005年进行了修订,下文不再详述。

台和采纳的倡议性文件较多,对于解决某些领域的腐败和贿赂问题更有针对性。

1994年5月27日,OECD通过并采用了《国际商务交易活动中反行贿的建议案》。该建议案指出贿赂在国际商务交易活动中已经是普遍现象,引起了道德和政治上的广泛关注,并且扰乱了国际的竞争环境。同时提出,虽然所有OECD成员国都有各自国内的反贿赂法,但是只有极少数成员国有具体的可以打击行贿外国公职人员的法案。

1996年4月17日,OECD通过《关于行贿外国公职人员课税减扣适用性的建议》,禁止公司把贿赂外国公职人员的费用作为正当支出进行课税减免,明确表示贿赂不被视为正常的商业开销,是犯罪行为,将受到严重处罚。1996年12月16日,第51届会议第86次全体会议通过《联合国反对国际商业交易中的贪污贿赂行为宣言》。1996年3月29日,美洲国家组织通过《美洲反腐败公约》,并于1997年6月3日正式执行。这是第一个区域性有效打击腐败的法律文件。截止到2007年,有34个美洲国家签署该文件,33个国家加入该公约。1997年5月23日,OECD对原《理事会关于在国际商务交易活动中反行贿的建议案》进行了修订,在会计标准、外部审计、内部控制、公共采购和课税减免等细节问题上加入了相关规定并提出了指导意见。

在1999年以前,德国国内企业间的贿赂行为以及企业在国外的贿赂行为并不受德国法律的约束和制裁。随着1999年《OECD反腐败公约》的生效,德国国内企业间的贿赂所得以及企业在海外的贿赂所得要被一并没有收,且当事人要被追究刑事责任或被处以罚款。加上1997年通过的《反腐败法》和2004年颁布的《联邦政府关于在联邦行政机构防止腐败行为的条例》以及联邦内政部颁布的其他几项针对治理贿赂等腐败行为的法令,德国治理商业贿赂的大网全面张开,且越来越密。在“透明国际”公布的“行贿指数”中,德国的级别已经稳步提高,在“最不可能行贿”的排行榜中从1999年的第9位上升至2008年的第5位。

3. 第三个阶段(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全球大幅强化阶段

金融危机爆发以来,全球大幅强化合规治理的第三个阶段到来。目前这个阶段仍在持续,趋势越来越明显。之所以出现这种新趋势,有诸多原因,金融危机只是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科技的不断发展使得对公司内部交流记录的追踪更加容易便捷,因而更有利于调查。国际层面的协同合作也便利了美国和其他国家对这类违法行为进行